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台灣樂作創益協會 函

會 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西路二段6
號17樓之1

電 話：03-3011626

傳 真：03-3011655

承辦人：黃亭秀

e-mail：service@happyworks.com.tw

受文者：各大專院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樂作字第1144030號

附 件：

主 旨：有關本院社會工作師(員)徵才資訊，請貴校社會工作學
系、所惠予協助宣傳刊登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一、工作內容：

身障服務部社工：

1. 提供服務對象及其家庭專業的個案服務。
2. 執行社會工作相關方案與活動。
3. 開發與建立社會資源網絡。
4. 方案計畫撰寫及核銷。
5. 配合單位相關宣導活動。
6. 配合單位處理相關行政事務。
7. 主管交辦事項。

長者關懷部社工：

1. 提供服務對象及其家庭專業的個案服務。
2. 執行社會工作相關方案與活動。
3. 開發與建立社會資源網絡。
4. 方案計畫撰寫及核銷。
5. 配合單位相關宣導活動。
6. 配合單位處理相關行政事務。
7. 主管交辦事項

二、工作待遇：3萬5,000元至4萬2,000元。

三、徵才條件：

1. 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：

1-1國內外大學以上社會工作相關學系畢業。(包括社會工作、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、青少年兒童福利、兒童福利、社會教育、社會福利、醫學社會學系)。

1-2符合106年施行之新制社工師證照考試資格。

2. 具汽車或機車駕照者佳，自備交通工具

3. 具服務身心障礙者的熱忱及愛好學習的特質

4. 需具獨立作業能力，樂於與人互動溝通，有熱誠，個性積極、具責任感、使命感和耐心者。

6. 具備Excel、office等基礎電腦文書處理能力。

7. 具汽車或機車駕照者佳，自備交通工具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相關甄試資訊，可至104人力銀行，台灣樂作創益協會
「工作機會」查詢

連結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2KWnXX>

正 本：各大專院校

副 本：社團法人台灣樂作創益協會

秘書長 **陳愛珠**